

“双公示” “五归集” 信息报送 实操演示讲解

省经济研究院信用信息管理中心
2022. 7

目 录



1、系统概述

系统背景

原执法采集系统不足之处

1. 运行环境受限，数据流转复杂
2. 历史数据不可追溯
3. 统计分析维度单一
4. 系统界面易用性不足
5. 数据范围仅包含双公示

基于以上不足之处，我们启用新版信用信息报送系统，实现全省信用信息的报送和管理。

1、系统概述

系统面向对象



各省级数据源部门



各市州数据源部门



各区县数据源部门

1、系统概述

信用动态

三部门：引导信用评级机构加强对民营企业动态风险监测

中国证监会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全国工商联三部门近日联合发布了《关于推动债券市场更好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推动债券市场更好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创新、...

中国信用 | 2022/07/27

重庆：融资信用平台为企业持续注入“活水”

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发展，离不开融资支持。记者日前从重庆市发展改革委获悉，该委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联合发布《建设完善重庆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促进中小...

上游新闻 | 2022/07/27

兰州市全力清除疫情期间安全风险隐患

根据全国公安机关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安排，从7月22日晚开始，兰州公安全力以赴、尽锐出战，针对疫情期间夏季社会治安规律和夜间违法犯罪特点，组织警力加强街面、路段、重...

中国兰州网 | 2022/07/27

更多>>

专项平台

甘肃省省级社会信用信息平台

甘肃省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

甘肃省信用信息报送系统

主题活动

“诚信建设万里行”
主题宣传活动

专题专栏

聚焦两会 关注民生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题

甘肃省信用信息报送系统

1、系统概述



1、系统概述



- 1、关联主体表，减少报送量
- 2、当天数据允许修改、删除
- 3、批量上报日志可追溯
- 4、提供接口报送文档及相关政策文件下载
- 5、数据异议申诉
- 6、短信实时提醒
- 7、统计分析

1、系统概述

功能
亮点

1、关联主体表，减少报送量

② 主体类型	③ 事项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法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行政
<input type="radio"/> 自然人	
④ 请填写数据	
* 主体名称	* 许可机关
兰州生物	甘肃省民政厅
兰州生物药厂	
兰州生物工程经贸	
兰州生物试剂实验	
*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*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	11620000013897654H
* 行政相对人类别	* 当前状态
兰州生物药厂家属	请选择
兰州生物工程技术	
* 法定代表人姓名	* 数据来源单位
兰州生物试剂实验	甘肃省民政厅
兰州生物及工程技	
	*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	11620000013897654H
	备注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保存"/>	

1、系统概述

功能
亮点

双公示在线报送 双公示数据管理

① 重要提醒：当前时间 7月

数据范围 全部 当日 数据状态 全部 正确数据 待确认数据

主体类型 法人 自然人 征集方式 全部 在线报送 接口报送 批量上报

② 主体类型

法人 自然人

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

前置机采集

请填写数据

主体名称

* 主

*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* 行政相对人

序号	主体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	许可决定日期	征集方式	征集时间	数据状态	操作
1	甘肃省甘肃农业大学校友会	51620000MJW250453A	《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》	2022-07-27	在线报送	2022-07-27	正确数据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编辑"/>

第1页 共1页 10条/页 共1行 首页 上页 下页

查看
修改
删除

1、系统概述

批量上报日志

错误数据记录
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1	91130501
2	914401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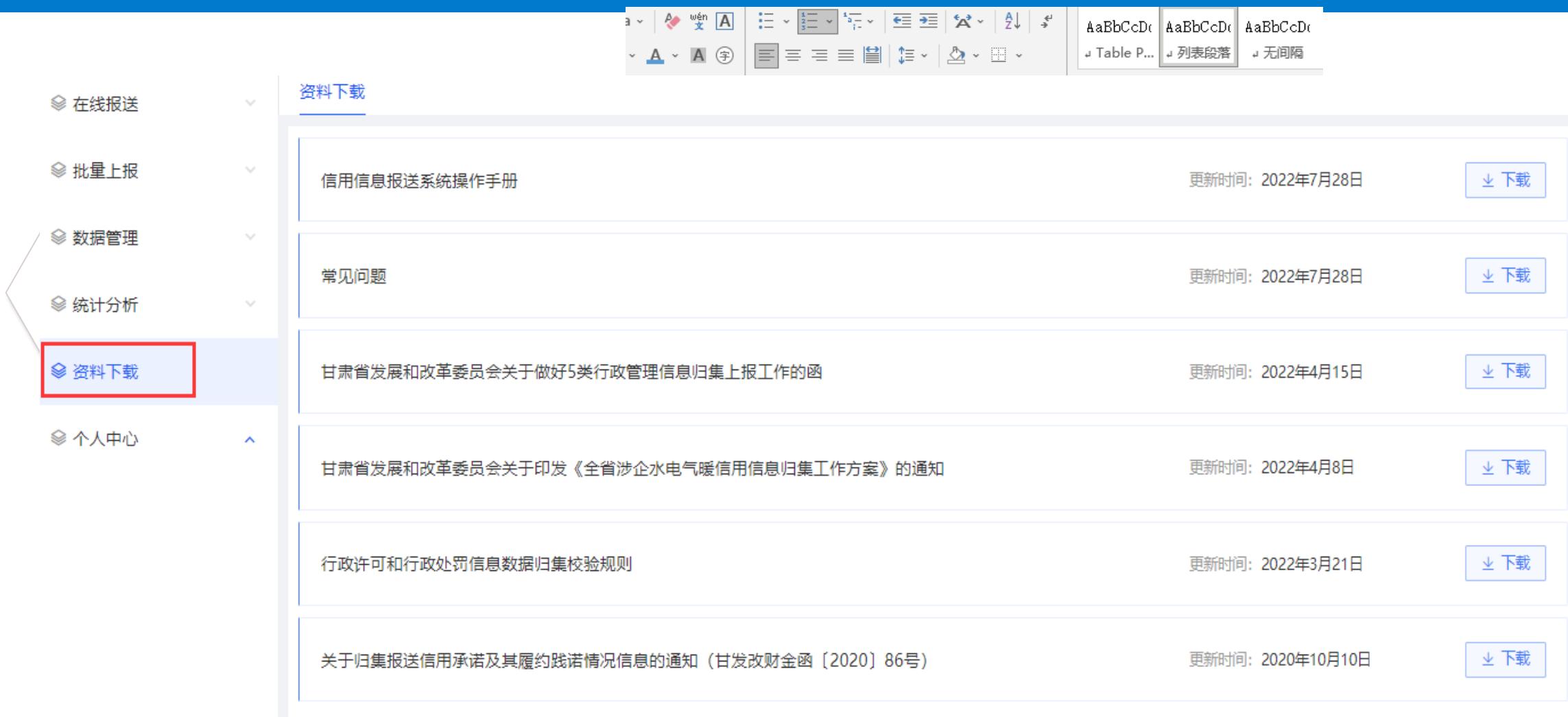
法人行政处罚信息错误详细信息

序号	表名	字段	错误	时间
1	dep_l_000701	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	不得包含除“〔和〕”之外的全角字符	2022-07-27 10:40:17

法人行政处罚信息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30501MA0CGFMF9U	主体名称	邢台锦同康运输有限公司
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（万元）		罚款金额（万元）	2000000000
法定代表人姓名	万民	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	610431198603210047
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	粤湛吴交罚〔2022〕2050898号	违法行为类型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五十条、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第三十三条、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
处罚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七十六条第（五）项、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第六十四条、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四十三条第二项	处罚类别	罚款

1、系统概述



资料下载

信用信息报送系统操作手册 更新时间: 2022年7月28日 下载

常见问题 更新时间: 2022年7月28日 下载

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5类行政管理信息归集上报工作的函 更新时间: 2022年4月15日 下载

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《全省涉企水电气暖信用信息归集工作方案》的通知 更新时间: 2022年4月8日 下载

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数据归集校验规则 更新时间: 2022年3月21日 下载

关于归集报送信用承诺及其履约践诺情况信息的通知 (甘发改财金函〔2020〕86号) 更新时间: 2020年10月10日 下载

1、系统概述

甘肃省信用信息

数据异议管理

在线报送

批量上报

数据管理

统计分析

资料下载

个人中心

数据接口下载

批量上报日志

数据异议管理

*手机号码 [发送验证码](#)

*验证码

*电子邮箱

申诉信息

*申诉描述

附件上传

*材料一：异议申诉函件 [选择文件](#)

提示：异议申诉函件要加盖部门公章。函件描述样例 文件要求：bmp/png/jpg格式，最大6M。

*材料二：异议申诉材料 [选择文件](#)

提示：请上传异议申诉记录相关材料,支持多文件上传。文件要求：bmp/png/jpg/pdf/word/excel，单个文件最大6M。

[保存返回](#) [返回列表](#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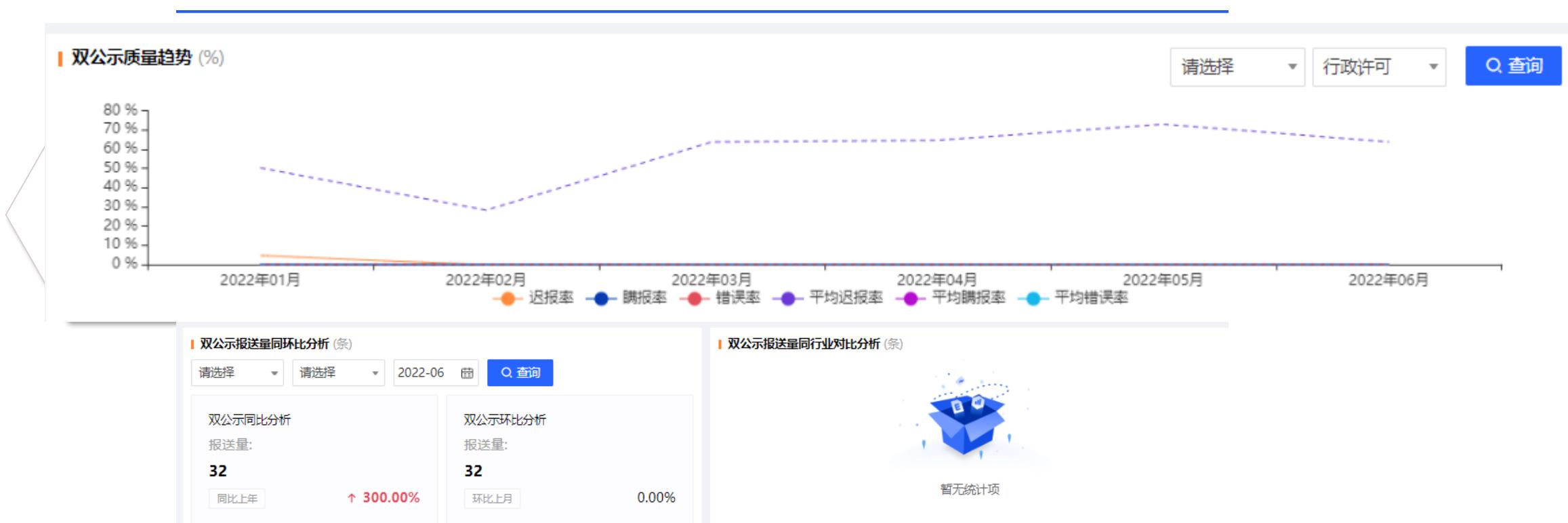
1、系统概述

功能
亮点

* 姓名	甘肃省民政厅信用专员测试2	
邮箱	123@qq.com	
电话	0931-8801336	
* 手机	13571941132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发送验证码"/>
* 验证码	<input type="text"/>	
备注	测试账号 还可以输入46字	
最后登陆	IP: 10.214.4.111 时间: 2022年7月27日 星期三 19:16:22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保存"/>		

在相关业务办理时进行

1、系统概述



1、系统概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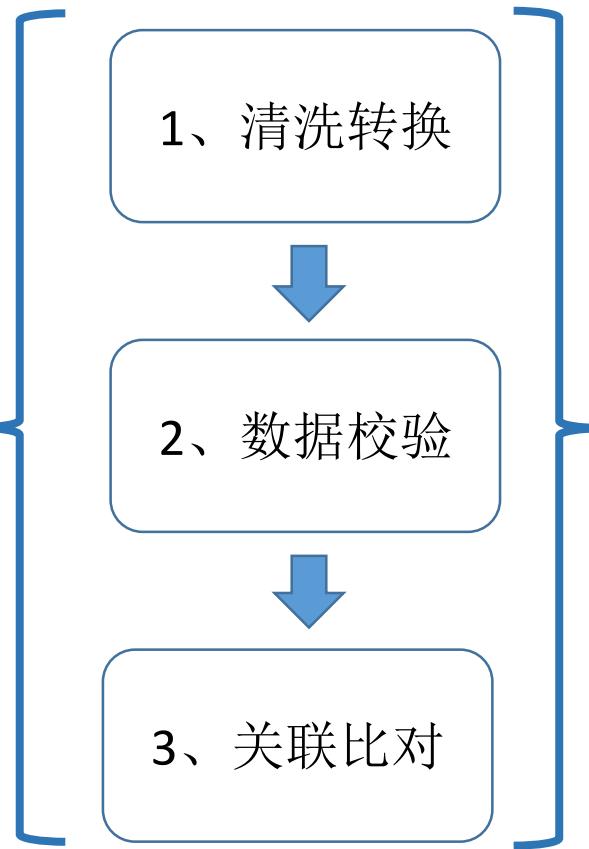
双公示数据报送流转



提交



批量报送



上报国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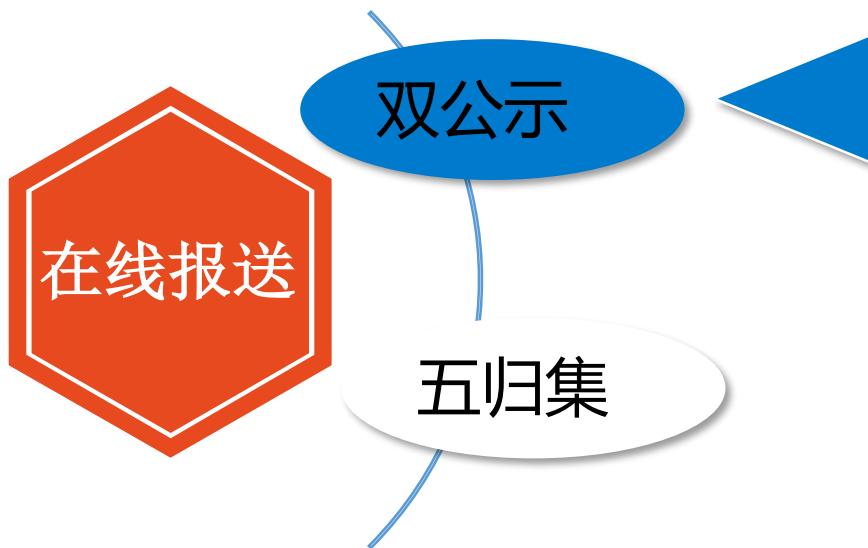
确认上报



错误日志查看



2、系统实操



操作逻辑

在线录入:

1、主体名称输入时**与主体库进行关联**，模糊匹配，选择后自动补全其他信息，可允许修改。同时**系统自动补全数据来源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**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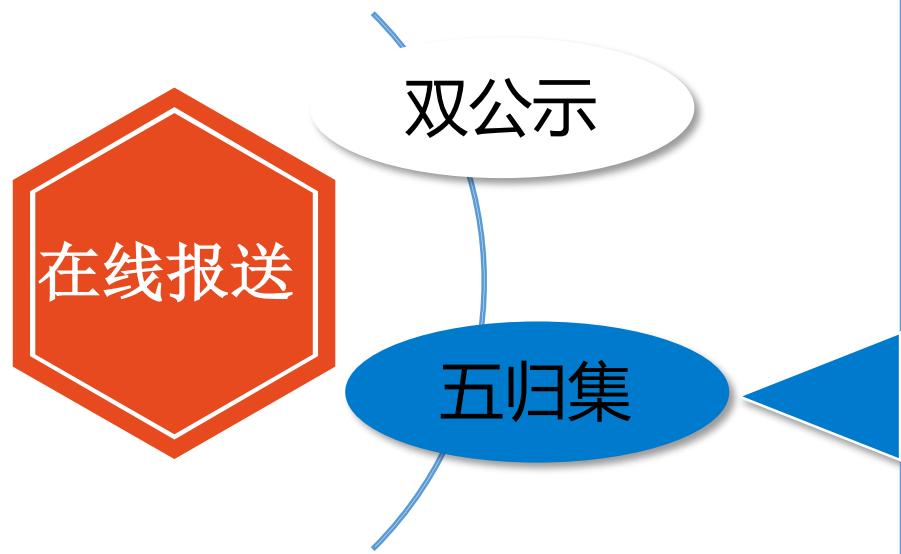
提交保存时:

1、系统自动进行错误数据校验（错误数据=信息项校验失败+全字段重复数据），校验错误原因均在界面上给出醒目提醒。（**双公示自行政决定日期起超过20个工作日不允许上报**）校验错误数据均不入库

2、系统根据确认规则，自动进行**数据确认**校验，待确认的数据在数据管理中可查看并做确认上报或不予上报操作。

3、依据关键字段进行判断该条数据为**新增**入库还是**更新**入库。

2、系统实操



操作逻辑

在线录入:

1、主体名称输入时**与主体库进行关联**，模糊匹配，选择后自动补全其他信息，可允许修改。同时**系统自动补全数据来源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**。

提交保存时:

1、系统自动进行错误数据校验（错误数据=信息项校验失败+全字段重复数据），校验错误原因均在界面上给出醒目提醒。校验错误数据均不入库
2、数据保存时，依据关键字段进行判断该条数据为**新增**入库还是**更新**入库。

2、系统实操

批量报送



根据界面，下载法人
/自然人各事项报送
模板

批量上 报日志

数据 管理

模板 下载

批量导入

可查看本批次导入的
日志，查看源文件、
错误数及入库数。

通过数据管理对已
导入的数据进行查
看和管理

模板录入数据记录条
数不可超过**500**条。

2、系统实操

定义：管理所有已报送的五归集数据

- 1、数据范围：当日数据和全部
- 2、主体类型：法人和自然人
- 3、征集方式：在线、批量导入、接口、前置机。
- 4、事项类别：行政强制、行政确认、行政裁决、行政奖励、行政监督检查
- 5、功能操作：检索、导出及修改/删除当日数据、非当日数据异议申诉



定义：管理所有已报送的双公示数据

- 1、数据范围：**当日数据和全部**
- 2、数据状态：**正确数据和待确认数据**
- 3、主体类型：法人和自然人
- 4、征集方式：在线、批量导入、接口、前置机。
- 5、事项类别：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
- 6、功能操作：检索、导出及修改/删除当日数据、修改确认待确认数据，非当日数据异议申诉

3、常见问题

Q1：系统相关附件不能上传，上传时无反应或者新录入的数据保存不了。

答：（1）切换另一个浏览器；
（2）将浏览器设置为“极速模式”。建议使用谷歌和搜狗浏览器。

Q2：必填项和选填项要求是什么？

答：带有红色*号的信息项视为必填项，但是杜绝写“无”字。若个别信息缺失的信息项出现一个“无”字，被视为无效数据，会影响考核结果。不带红色*号的信息项留空白，不用填写。

Q3：行政许可有效期为长期时，如何填写？

答：填写行政许可有效期，2099/12/31的含义为长期。

Q4：填写处罚类别为“罚款”时

答：当填写处罚类别为“罚款”时，处罚金额为必填项，且处罚金额的单位为“万元”

3、常见问题

Q5：数据当前状态说明是指？

答：“当前状态”作为必填项是在定义当前的这条处罚或者许可为有效，并不是指企业状态是否注销！

Q6：无文书号时，怎么填写？

答：如果当前许可或者处罚数据无文书号，那么可以根据本单位的名称自行定义文书号。以永昌县水务局为例，文书号可以用“单位简称+许可事项+当前日期+排序码”的格式，如：永昌水许20210910-1，永昌水许20210910-2，永昌水许20210910-3。

Q7：数据从什么时间报送，已超期如何？

答：所有产生的数据在20个工作日内必须上报系统，否则视为超期迟报。（当天产生的行政决定，第二天的工作日开始算第一个工作日，第20个工作日的零点前报送的都算有效数）

已超期系统当前禁止上报，可请将本条信息导入数据模板，在本地做好数据留存，待补报窗口期统一集中上报。窗口期时间另行通知。

3、常见问题

Q8: 当天报送的数据可以修改吗？在哪看已经报送的数据？

答：在线报送列表存留当天报的数据可以修改、删除、查看，已报送的数据在数据管理中可以进行查看

Q9：历史报送的数据，发现有问题如何处理？

答：（1）在数据管理模块中可查询某个报送的错误的数据，点击后面操作按钮“异议申诉”
（2）在异议管理模块中可提交一批报送有问题的数据，并可查看异议处理进度。

Q10：处罚公示截止期如何填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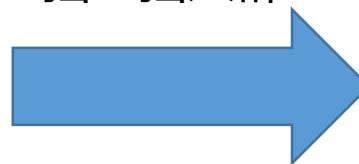
说明：公示截止期是指当前数据在信用网站上公示的时间限制，超过公示截止期的数据会自动屏蔽；公示截止期按照处罚决定之日起1年或者三年填写。例如处罚决定日期是2019-09-01，那么公示截止期则只能填写2020-09-01，或者2022-09-01，其余时间格式均视为无效格式。

联系方式



问题沟通QQ群：450271945

扫一扫入群



联系电话：0931-8800213

群名称：信用信息报送系统

（原甘肃省双公示采集系统）

群号：450271945

谢 谢！